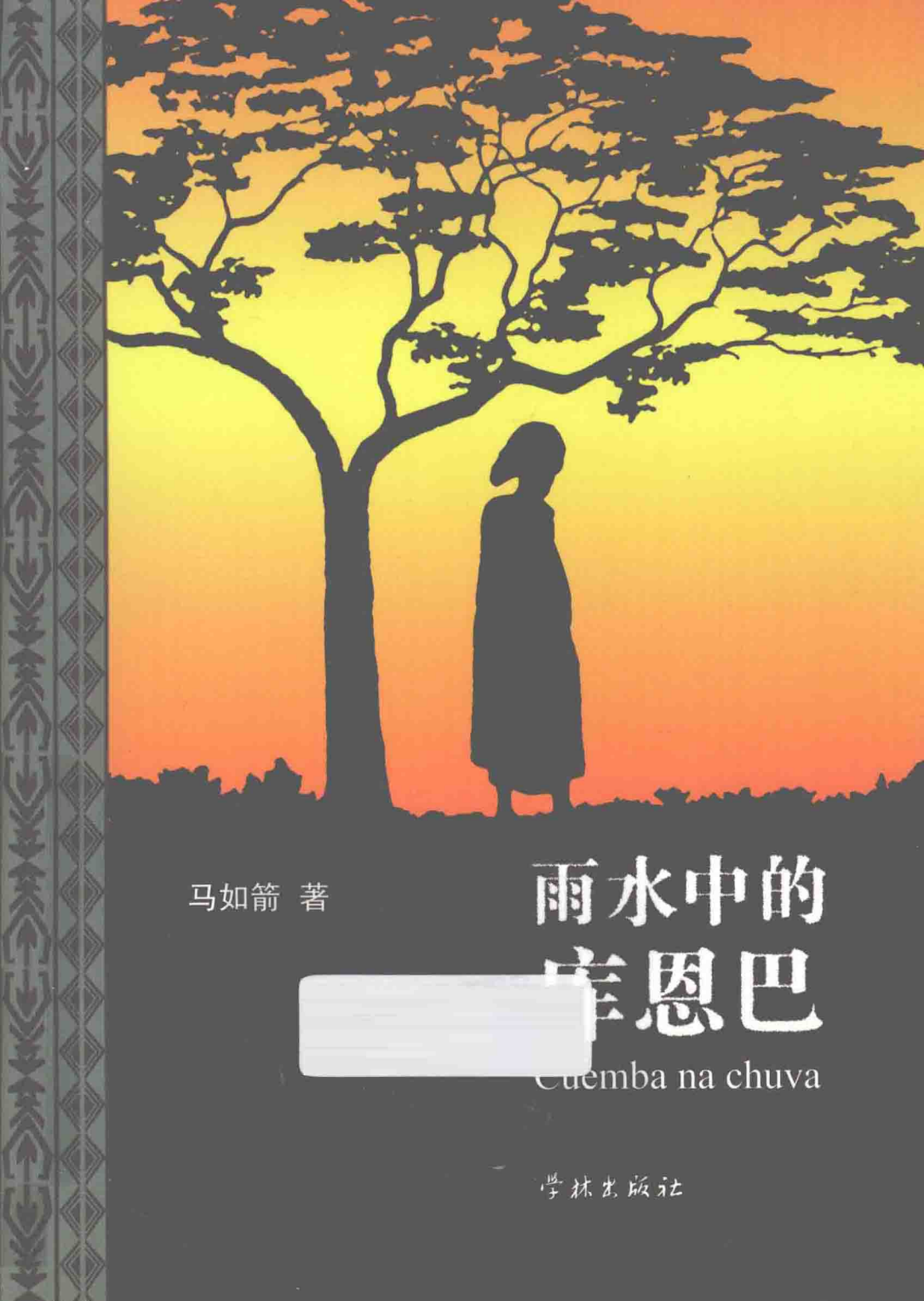




马如箭 著

雨水中的 库恩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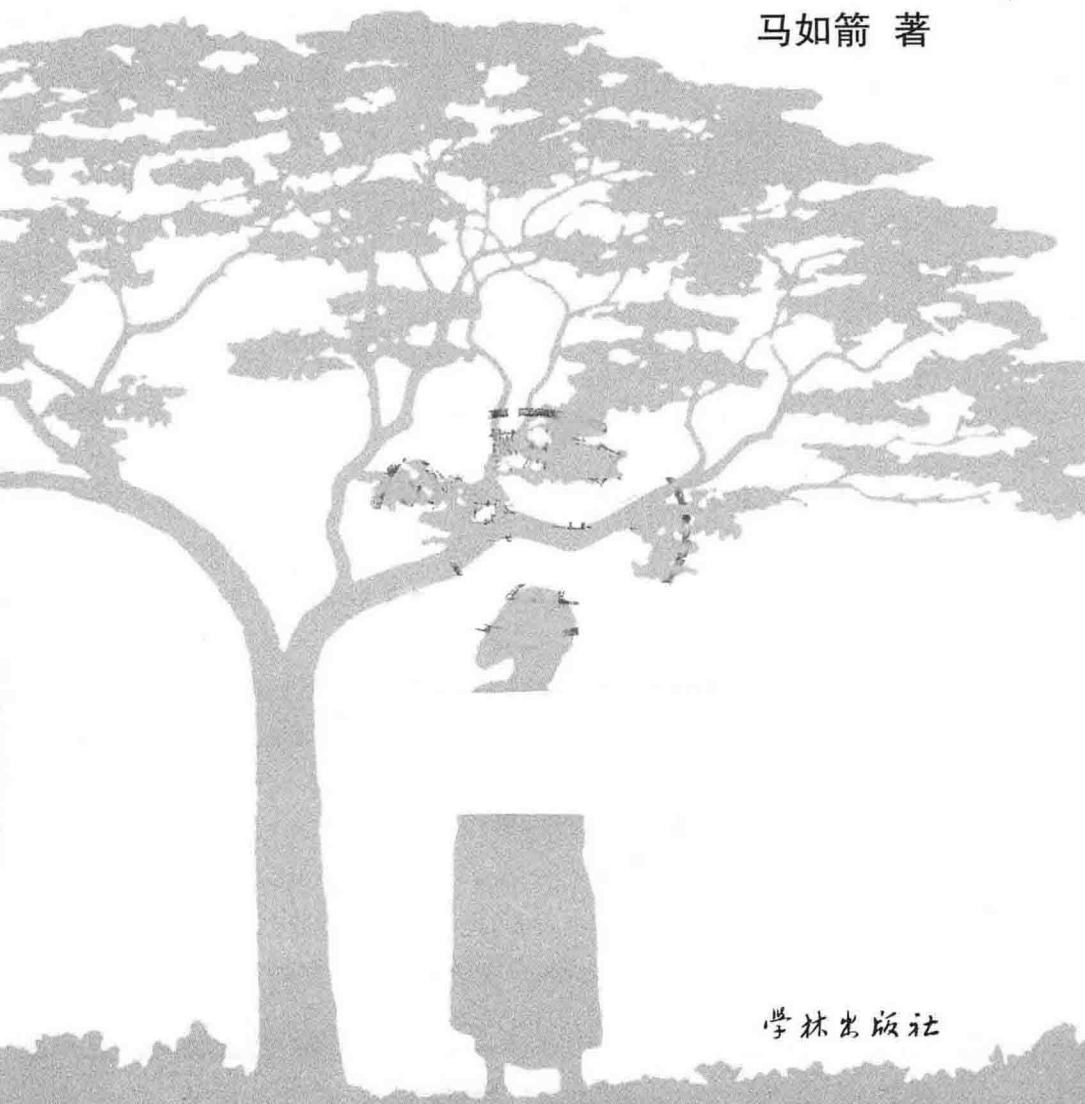
Cuamba na chuva

学林出版社

雨水中的 库恩巴

Cuemba na chuva

马如箭 著



学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雨水中的库恩巴 / 马如箭著. —上海:学林出版社, 2014. 10

ISBN 978-7-5486-0769-4

I. ①雨… II. ①马…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12204 号

雨水中的库恩巴



作 者—— 马如箭
责任编辑—— 褚大为
特约编辑—— 俞文初
封面设计—— 魏 来

出 版——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学林出版社
地 址:上海钦州南路 81 号 电话/传真:64515005
发 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地 址: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网址:www.ewen.cc

印 刷—— 上海展强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1240 1/32
印 张—— 5.25
字 数—— 13 万
版 次—— 2014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86-0769-4/I·100
定 价—— 18.00 元

(如发生印刷、装订质量问题,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自序

2009年初，我被派遣到非洲库恩巴从事勘测设计工作，基地驻扎在小镇库恩巴附近，一个多月的时间，住着破旧的帐篷，正值雨季，差不多每天都是狂风暴雨。中间去卢市过了个年，大年初三就出发到萨温吉拉——离库恩巴四十公里——继续勘测工作，那里条件更加艰苦。这两个月的时间，留给我许多回忆，同时也给了我这部小说大量的生活素材。

不过当时并没有创作这部小说的意识，那时我仍然热衷于诗歌。看到这片苦难深重的土地，我深受震动，尤其是在萨温吉拉。那里有个车站，但是方圆十里荒无人烟，我第一天到那里的时候，对此感到非常困惑，问几位老师傅，这么一个鸟不拉屎的地方，怎么会有个车站呢？老师傅告诉，听说很早以前这里有个小镇，就叫萨温吉拉，内战的时候被毁掉了，如今连一片瓦都找不见了。我听了默默无语，心里无比沉重，回去立刻写一首诗叫《萨温吉拉》。当然我把这个情节也编入了小说当中。

当时我在本子上乱写乱画，写了一大堆蹩脚的诗，其中有一首写了很久都没有写完，左改右改，始终不能满意，最终只好放弃了。只有这个开头留了下来：

这是一座雨水中荒芜的小镇
破败的房屋前野草丛生
绿苔在露水的指引下爬上剥落的墙根
带着雨季的荒凉去问候这里的人们

这首诗的题目就叫《雨水中的库恩巴》，应该算是创作这部小说的初衷了吧。

真正有念头开始写这个小说是在两年后。2011年我第三次来到这个非洲国家，随身行李除了满满一箱子的零食外，还带了一本奈保尔的《河湾》。当初为什么带这本书，可能是因为这本书写的也是非洲的生活，觉得带到非洲看正好。看完这本《河湾》，我对奈保尔钦佩得五体投地：平实的文风，深刻的洞察力，一位真正伟大的作家。《河湾》这本书写的是刚果河畔的一个小镇，主人公在这里盘了一家店，准备自己创业、生活，可是由于动荡的政局、统治者的腐败荒唐，最终以失败告终，这是一个发人深省的充满悲观情绪的故事。故事一开始有一个女性角色启发了我的灵感，名字已经忘了，这是个当地的黑人妇女，精明能干，自己撑着一艘小船，每周都会到主人公的店里来批发货物，运到村子里贩卖，所需采购的货物清单全都记在她脑子里，从来不会搞错，对新鲜的事物十分好奇，会从店里买一些新潮的东西回去，所有的钱都放在她腰间的小包里，有人跟她开玩笑说不怕被人抢走吗？她说，谁敢！（原话不是这样，时间久远，记不清楚，大概是这个意思）这个人物并不是主角，甚至不能算是配角，只有短短的篇幅是描写她的，但一个想法已经在我脑海里面形成：我也要创造这么一个角色，一个当地的黑人女性，坚强，勇敢，精明，能干，在恶劣的环境中顽强地生存，乐观地生活，但终究因为这个社会的黑暗与不公，导致了悲剧的命运。

这个角色就是马莲娜。这似乎不是个葡语国家的名字，但确实是有的。我在外面测量的时候，有一次在一个村庄里看守基站，碰见一大群天真浪漫的小黑娃，他们围着我玩了整整一天，一个个给我自我介绍。我至今还记得，一个男孩叫赫米，一个女孩叫米娜，米娜的妹妹就叫马莲娜，我一听到这个名字，惊为天人，立刻想到了《西西里的美丽传说》中贝鲁奇扮演的马莲娜，

结果眼前的这个小女孩一团漆黑，鼻涕邋遢，头发也乱糟糟的，让我非常失望。但是我记住了这个名字，同时决定把这个角色塑造成跟贝鲁奇一样的倾国倾城。

写作之初，我列了一个故事大纲，决定把故事背景放在我生活过的小镇库恩巴。其实对于这个小镇，我的印象是极其模糊的，甚至分不清东南西北，因为我们所有人都集中生活在一个大院子里，基本不会外出，与当地人也很少有接触。后来工程结束之后，前前后后有几次路过库恩巴，目睹了这个小镇发生的一些变化，才对这里慢慢有了点概念。我刚到这里的第二天，同事们就领着我去参观库恩巴大瀑布，出基地大概走上一刻钟，就可以来到我小说中描写的观景平台，这个平台在瀑布的斜对面，趴在石栏上，整个瀑布一览无遗，气势宏伟，尤其是一场大雨过后，河水如同千军万马一般奔腾而下，发出巨大的声响。我被这样的景色深深震撼了。让我后悔到死的一件事是竟然没有在这个瀑布前拍个照，后来几次路过，因为不顺路，也再没到过这个观景平台。人生一大憾事。

最初的计划是写一个中篇，大概五六万字的规模，故事情节，结局，也都不是现在这样，然而写着写着，一切都无法控制了。大概写到一半的时候，我预感到这篇小说没有八九万字下不来，后来转念一想，既然都已经八九万字了，再编编改改，加点废话进去，弄点水分进去，凑成十万字，整一部长篇小说，多么拉风。事情就这么愉快的决定了。

小说2011年7月动笔，写到9月份，我回国了。毕竟还是在国外自由自在，一到国内便忙得不可开交，写了一半的小说就此搁笔，一直到2012年的5月，我第四次被派遣到非洲工作。这一次我又带了一本奈保尔的小说《抵达之谜》，这是一部非常奇特的小说，艰涩难懂，像散文，像日记，又像哲学，像回忆录，让人捉摸不透，小说几乎没有情节可言，主人公似乎永远都

在散步，一边散步一边描写四周的景物，一边发表议论看法。学术界把奈保尔这类的作家归为“流散文学”，指的奈保尔多重文化的身份特征，而我则开玩笑说奈保尔是“散步文学”，没完没了地散步，聊天。玩笑归玩笑，没想到我自己不知不觉中已经受了这个老家伙的影响，当我再次动笔写这部小说时，我笔下的主人公也开始没完没了地散步起来——在小镇里面散步，到瀑布散步，到教堂散步。不得不承认，奈保尔对于我这部小说的影响是巨大的，于是我一不做二不休，小说的结束语直接照抄《抵达之谜》，算是对这位文学大师的致敬。

2012年10月的某一天，是个值得欢庆的日子，经过一年多的努力，以我慢得令人发指的写作速度，终于完成了这部小说。刚一写完，便立刻满心欢喜地四处嘚瑟，发给许多朋友欣赏，大多朋友都客气地给予好评，有的看了个开头就大加赞赏，但后面便没了声音。虎头蛇尾，我自己也有这种感觉，驾驭长篇小说需要深厚的功底，我这样一个不是科班毕业的业余爱好者，还差得很远。

写完之后我曾找人帮忙，看看能否出版，结果没有下文。今年有幸认识了一位朋友，在他的大力帮助下，小说得以顺利地出版，感激之情，溢于言表。另外还得感谢学林出版社的诸位编辑，还有关心我写作的各位朋友，感谢你们让我有幸在而立之年过了一把作家瘾。

2014年9月4日于非洲

有人向我描述比耶高原上旱季来临时滴水不落的情景，土地开裂，河水断流，树木纷纷沉睡，只剩下蚂蚁依旧每日忙里忙外。对此我流露出十分震惊和费解的神情，我问他这里的人们是怎么存活下来的呢？他呆了一下，似乎是意识到自己刚才的描述为了达到吸引人的目的而显得过于夸张了，也有可能是他压根就没去调查和思考过这个问题，不过他是个反应相当敏捷的小伙子，一旦回答不出当前的问题，就会立刻通过类似的阐述来掩饰他对这方面知识的缺失。他说你别不相信，这里的旱季从三月初就开始了，一直要蔓延到十月底，足足有八个月，一滴雨都不会下。从他略带激动的语气中我可以听出来他没有撒谎，这样一来倒显得我刚才的问题太过无礼了，弄得我有点不好意思，于是我略带赞许地奉承了他几句，他紧锁的眉头马上就舒展开了，脸上那点难以觉察的敌意也立刻烟消云散。后来他还告诉我，基地前面的这条河叫宽扎河，是比耶高原的母亲河。

我们的基地就建在宽扎河的北岸，也就是靠近库恩巴的一侧，大概距离河岸有三四百米的路程，位于一处平缓的谷地，河对岸是一片不算很高的丘陵，山上丛林茂密，中间长着几棵高大的芒果树格外惹眼。我们基地的下游不到两百米，在一片平缓的丘陵上散落着数百户人家，这就是小镇库恩巴了，与其说是一个小镇，依我看更像是一个村落。当地人的房屋大多都是泥房，他们会自制一种类似砌块的泥砖，在家门前刨一个土坑，用挖出来

的土掺进水以后砌成一个个长方体的泥砖，放在太阳底下曝晒一段时间，等硬化之后就用来砌墙。然而当地人对于建筑学的知识也就仅限于此了，他们不知道什么是梁什么是柱，甚至完全不懂屋顶是如何搭建的，但令人惊叹的是他们每家每户都能神通广大地弄到一块巨大的铁皮，用来盖在整个房子顶上，然后在上面压上一圈巨大而沉重的岩石，以防被风吹走，这样，一座漂亮的小房子就封顶了。其实从罗市来的一路上我就在车上见到了不少这样的房子，到了这里之后才得以如此近距离的观察，我只是难以想象，他们是如何度过雨季时每一个漫长的雨夜的。其实当地人不是不知道建筑是什么，只是他们无法掌握也不想掌握建筑的知识罢了。因为在整个丘陵的最顶上坐落着一座漂亮的白色建筑，有着典型的哥特风格，两侧各自耸立着一座尖塔，中间人字形的屋顶上立着一个巨大而洁白的十字架，正面的主窗上还放置着一座圣母的石雕像，这座建筑的精美跟小镇的氛围格格不入。刚来这里的时候厨师老杨告诉我那是黑人的教堂，每个周日都会挤满做礼拜的人，散发出令人压抑与窒息的气味，对此我确是深有感触。有个周末我独自一人徒步上山，来到离教堂很近的地方，最先听到的是黑人整齐的歌声，当我好奇地想再往前走几步的时候，一股浓重的人体气味就扑鼻而来，之前我跟当地人有过接触，知道他们身上有股难以忍受的味道，但没想到的是，许多人聚集在一个狭小的空间里所散发出来的味道是以几何级数在增长。我落荒而逃。

玛莲娜身上没有这股味道，后来当我问起来时，她告诉我她从小不是在这里长大的，因为战乱他们举家迁徙，离开祖祖辈辈生活的库恩巴，在广阔的比耶高原上游荡。她的家人比起其他人都要更爱干净，而且她的父亲算是有身份的男人。由于我蹩脚的葡萄牙语，我只能大概了解到他父亲在内战之前是镇上的一位官员，后来随着战争的爆发，她父亲自然而然的下了岗，而她则是

在全家流亡途中出生的。玛莲娜是一个皮肤棕褐色的女孩子，也许是混杂了一些葡萄牙人或者巴西人的血统，使她的皮肤跟土生土长的当地人有着明显的区别。我也认识她的弟弟小桑托斯，他的皮肤就属于那种黑得发亮的类型，对此我很困惑。也许是因为混血的关系，玛莲娜的眼睛漆黑而深邃，只有当她转动眼珠时才能看出眼角那一块不是很明显的眼白，一头乌黑的长发，因为长期缺乏保养而显得干枯。她告诉我们全家是大约五年前回到这里的，那时候战争早已结束，许多逃难的居民纷纷回到面目全非的家乡，准备重建家园。她告诉我她是多么期盼能回到这里，虽然在这之前她从未见过自己的家乡，但是从她父母的谈话中已经把她的灵魂深深地埋在了这块被混浊的宽扎河水所滋养的土地上。

沿着宽扎河再往下游大概两三百米，河道在这里打了一个小小的弯，当地人在这沿着河面铺了几个石墩供人行走，再前面河水倾泻而下，形成一个巨大的瀑布，落差足有一百多米。这座瀑布没有名字，但是我们都叫她库恩巴大瀑布，当行走在光滑的石墩上时，我总被瀑布发出的巨大声响所震撼。有一次我走到宽扎河中央，看着河水消失的尽头，雾气翻腾，远处的山峦愈发苍翠，我觉得这一切都是造物主的恩赐。后来当比耶高原正式进入漫长的雨季，工人们陆续回国之时，我就经常趁着雨过天晴的短暂时光来到瀑布附近游玩，打发日常无聊的时间。我去的最多的地方就是瀑布南侧的一个荒废的小庭院。我不知道这样称呼合适不合适，这是一处葡萄牙人留下的遗址，更是一处得天独厚的观景平台，可以清楚地观赏到瀑布的全景，平台上长满了长长的野草，在这中间摆放着一张长条型的石桌，石桌两边是两排石墩，平台的一周还种了一些观赏性的植物，但现在都已经枯死了，边上还有一座很小的水泥房屋，围墙已经坍塌了一半，我想应该是用来贮藏食物的。第一次是队里的医生老徐带我来的，他告诉我这是当年居住在此地的葡萄牙人所搭建的，后来战乱四起，葡萄

牙人全都逃回了家乡，他们在这里留下的东西也日渐荒废，惟一可以用的也就剩下山顶上的那座教堂了。我坐在靠近瀑布的石栏上，想像着当年和平繁荣的日子，懂得享受生活的葡萄牙人，坐在长桌的两边，一家人其乐融融，品尝美酒和甜点，长者们坐在主座上谈论着政治形势，年轻的姑娘和少年在石栏边观赏着壮丽的瀑布，顽皮的孩子们则在丛林间奔跑嬉戏，腰间系着干净洁白的围裙的黑人女仆从贮藏室里端出一盘盘精美的食物，阳光穿过枝叶洒在石桌上，所有的人的脸上都挂着笑容。我很难将这一切跟战争联系起来，战争离我是如此遥远，又如此真实。

“这个国家的人打仗最没出息，用你们上海人的话说就是没腔调，”老徐总是喜欢对政治时局发表自己的看法，这时候他的陕西口音就会愈发的浓重，“只知道埋地雷，把雷埋得密密麻麻，然后躲起来等着敌人来踩，一点战术都没有。要说带兵打仗，还真没有几个比得上毛主席他老人家的！”

这时候我总是笑着纠正他我不是上海人，只是在上海待过一段时间，但奇怪的是老徐在认识到错误之后就立刻忘得一干二净了，过个两天他又会学着上海口音来调侃我，对此我只能笑着再一次地纠正他。也许真是上了年纪，记忆力开始衰退了。

我记得刚到这里的时候，时差还没完全调整过来，一到晚上七八点钟，我的眼皮就开始发沉，推算一下这时候国内正好是凌晨两三点钟的样子，我远在地球另一端的祖国和亲人们则正在幽静的梦乡之中。我走出帐篷来到院子里散步，边上的帐篷里传出来工人们打麻将的吆喝声，有时候我会进去转一圈，但我从来就没有兴趣，我觉得很大的原因是我对数字非常不敏感，记性也出奇地差，打牌对我来说毫无乐趣可言，而且又总是输，后来我干脆推脱掉一切牌局，置身事外。渐渐地我发现这竟然成了我的处事原则之一，遇到任何事情，脑子里闪过的第一个念头就是如何推脱，实在推脱不掉的时候，才开始寻求解决的办法。细想这次

调我来 A 国顶职，也就是在我不停的推脱之中走马上任的，最后领导为了说服我，甚至还给我的年薪往上调了一部分。其实刚听到消息的时候我就已经萌生了出国的念头，而拒绝仅仅是出于习惯，因为经验告诉我，凡事答应得太过痛快，会让人觉得你占了大便宜。

我在空旷的院子里来回转了两圈，周围除了帐篷里发出的光亮，其他都是漆黑的一片，远处的小镇库恩巴这时也已经陷入了黑暗，一两盏孤独的路灯还散发出微弱的光芒，其余则是一片混沌。我叹着气走进自己的帐篷，打开电脑随便找了一部电影来看，可是这样使我的眼皮更加沉重，最后我终于抵挡不住浓重的倦意，早早地钻进了被窝。早睡的后果就是早醒，到了凌晨三四点钟的时候，我已经在床上翻来覆去地无法入眠了，后来我索性披上外衣来到院子里仰望满天的繁星。很奇怪，在国内的时候看见如此晴朗的星空时基本上可以断定第二天会是个大晴天，但在这里却行不通，因为明天的比耶高原依旧是狂风暴雨。我很难想象当地人是怎么习惯这种近乎残忍的气候，一半的时间滴水不落，另一半的时间日日暴雨，还有什么农作物能在这样的环境下成活？我在由 B 市到万市的路上偶尔会看见成片的玉米地，地里杂草丛生，每株玉米还不到一个成人的高度就已经挂着玉米棒子了。我很怀疑当地人是否懂得除草施肥这些基本的种植常识，他们似乎觉得只要把种子洒进土壤中就算大功告成，就可以坐等收获了。后来有段时间我曾和老徐探讨过这个话题，他始终认为这是黑人血液中天性的懒惰造成的。

“你想想，不是没人教他们，以前葡萄牙人在这里的时候，他们的文明多发达啊，你看他们那小教堂盖得，还有那些个小别墅整得，多漂亮，他们住这里的时候铁定也养鸡种菜，但你再看看这些黑人，葡萄牙人走了以后还是啥都不会，你瞧他们那房子盖，那是人住的吗？国内的猪圈都比这强！你说是啥原因，就是

懒呗，什么都不肯学。在勤劳这一点上，依我说，跟咱们中国人简直没法比，咱们中国人讲究过日子，这些黑人只要能活着就满足了。你说吧，咱们单位在这里就是一外企，你看咱们雇的那些个小黑，下了班回到家里个个牛得很，为啥？外企的白领啊！可你知道他们领了工资回去什么用？该吃吃，该喝喝，喝的还是可乐啤酒，要么问我们中国人买手机 MP3 什么的，他们就压根没想过要把这钱存下来，更别说将来买房买车养孩子供孩子上学读书了，钱到他们手里第二天就花完了，这叫什么？今朝有酒今朝醉！万一明天出工踩到一颗地雷呢？诶！他们其实从我们中国人这里可以学到很多东西，但我跟你打赌你信不信，等我们这里的工程完了，回国了，他们学的这些东西全都得交还给我们，还是过他们的原来的日子。你说奇怪不奇怪，竟然会有这么不上进的人。你说我们中国人吧，哪个打工的不是卯着心思多学点手艺，只盼着哪天学到了真本事好自立门户当老板，谁愿意低声下气受人指使啊？谁不想出人头地赚大钱啊？你说这些黑人也不知道心里怎么想的，他们的脑子里根本就没有这种概念，跟他们比起来，咱们中国最穷的农村里的农民都比他们有见识，就我说吧，咱小时候家里那个穷啊，你年轻人根本没法想像，一年到头菜里面连油都不见一滴，但是咱老爷子从小就跟我说：万般皆下品，惟有读书高！要有出息只能读书！他说他自己读不起书，说什么也要让我读书，还告诉我万一我也还是读不上书，那就算卖房卖地也要让我儿子读上书！咱中国人凭啥能牛啊？凭的就是这股子劲！那你再看看这些黑人，他们知道啥是学堂不？或者他们见过书吗？他们只知道吃、喝、白相、鸡嘎鸡嘎，活得倒是蛮开心的，可充其量就是一群动物。”

对于老徐这样长篇大论的带有偏见的看法，刚开始我也会予以反驳。我告诉他其实这里的很多黑人都是受过教育的，他们中有的人还会说英语，甚至法语，这些我都是通过玛莲娜得知的。

玛莲娜自己就会说一点点的英语，我跟她的交流百分之五十通过手势，百分之三十通过英语，剩下的才通过葡萄牙语。我告诉他A国还有很多富人，他们住着别墅，开着悍马，过着有品质的生活，一点都不比国内的人差。不过我的言论会立刻招来他更为猛烈的抨击，有时候我甚至觉得他把我当成了他的儿子，用他那充满爱国情绪的论调来教育我这个满脑子腐朽思想的青年，而且不允许我有丝毫的反驳。后来我也就学乖了，有时候还会在他发言完毕时附和几句，以博得长辈的开心。而这时老徐则会用赞许的目光瞧着我，似乎在说：“孺子可教也。”

有时候我偶尔也会想想老徐说的话，觉得有些也并不是毫无道理。究竟是什么让贫穷和愚昧深深地根植于这片土地上呢？那绝非是天生的懒惰这一方面造成的，但无可厚非的是黑人的懒惰跟他们乐观的天性一样，似乎是与生俱来的品质，而且代代相传。刚来的一段时间，我像一个初来乍到的孩子一样对周围的环境充满了好奇，会利用一切空余的时间在库恩巴附近闲逛。闲逛中会碰见很多游手好闲的当地人，他们大多数是孩子，有的则跟我差不多年纪，我很奇怪他们不需要劳作，不需要打工，更不需要上课、学习，他们只是毫无目的地在小镇上游荡。但是他们很友好，所有人看见我都会来跟我打招呼，这一点让我很不安。因为我本不善言辞，个性也较为腼腆，我喜欢一个人闲逛而不被打扰，但令人烦恼的是总会有人过来跟我搭讪，而且他们往往滔滔不绝地说着奇怪的葡萄牙语，出于礼貌，我都会紧锁眉头侧耳倾听，表现出极其认真的样子，耐心听完他们的讲话，然后耸耸肩，表示什么都没听懂。而这时对方就会举起手让我等一下，眼珠一转又开始滔滔不绝的说话，我猜想他可能是在用另一种说法来表达刚才的意思，于是我又只好装出认真的样子听他说完，然后耸耸肩表示还是没有听懂。我发现对方的神情似乎还在努力地与我沟通，我便急忙用中文说了几句抱歉的话后甩下他一个人

匆匆地溜走了。

就是在这样的闲逛中我认识了玛莲娜。

其实在那之前我就已经见过玛莲娜了，只是当时我没有在意。那是我刚到这里的第二天早上，我走出帐篷刷牙洗脸，清晨的阳光中一个黑人女孩顶着一筐包心菜走过院子来到厨房前，老杨走出来接过她的包心菜，叽里咕噜地跟她说了几句话，然后从口袋里掏出一叠钱，数出几张递给女孩。女孩收下后转身就走了，临走时回头看了我一眼。当时我心里只是在想：原来我们吃的菜是她家的。而对于她的长相则完全没有印象。其实我一直都特别纳闷，在我们中国人看来，这些当地的黑人五官几乎都是一个样子，彼此之间根本没有明显的区别，而且从远处看来都是一团漆黑。我明白这完全是庸人自扰，但我还是很难想像他们之间是如何辨认谁是谁的，更别说是在晚上——只有在笑的时候才能看见一排洁白的牙齿。

那天我沿着库恩巴的主道一路闲逛，小镇的街道高低不平，沟壑纵横，隐隐约约还镶嵌着一些碎裂的石砖，街道两旁有几间只剩围墙的砖房，满布弹孔的墙壁上写满了密密麻麻的葡文单词。这里以前应该是一座美丽的小镇，灰白色的砖块铺就的街道，欧式风格的别墅，悠闲的人们坐在院子里享受着午后的阳光，生活简单美好。我想葡萄牙人一定在这里苦心经营了几十年甚至上百年，然而毁掉这一切可能只需要半天时间，看着这些残痕断壁，感叹战争带走了很多东西，有外在的，也有内在的，这仅仅是作为一个异乡人的一些感慨，不知道生长在这块土地上的人看到这些，会不会有一种痛彻心扉的感觉呢？走着走着，我突发奇想地拐进了一条小巷。其实这也算不上严格意义上的小巷，只是一条歪歪扭扭的石子路罢了，两边零零散散地住着几户人家。当我走了一小段路时，从小屋子里闪出一个拎着水桶的女孩，她看见我时明显地愣了一下，在跟我对视了几秒钟之后她

突然微笑着对我说了声：“你好！”这着实吓了我一跳，弄得我竟然忘记了礼貌的回应。她笑了起来，然后告诉我她叫玛莲娜，这里是她的家。

到后来我才知道，玛莲娜在镇上居然小有名气，这是我从几个队上雇佣黑人小伙儿口中得知的，玛莲娜是一个小巫女，有占卜吉凶的本领。

我从没想过会来到非洲。

我出生在一个典型的工薪阶层家庭，父亲是政府官员，母亲是中学教师，父母几十年如一日过着规律的生活，早上七点半上班，下午五点钟下班，晚上一家人坐在沙发上看电视，周末偶尔会出去爬山郊游。一直到上大学之前，我都毫不怀疑这也将是我未来的生活模式。然而命运似乎是一步步安排好了似的，每一步都事与愿违，现在回想起来都觉得相当蹊跷。当年高考结束后填报志愿的那段时间，我们全家人围坐在一起日夜不停地查找各所大学的资料和分数线。当时我的分数正好超过一本分数线两分，父亲问我希望读个什么样的大学，我想了半天，告诉父母我希望读个浙江省内的大学，可以离家近一点，不行的话上海江苏也可以考虑，最北不能过长江。然而我那点高考的分数想读江浙沪一带的一本院校根本就是不可能的，去读二本又不甘心，于是经过我们全家的努力，我最终还是去了黄河以北的石家庄。在选择专业的时候，父母又问我希望学什么，我说我喜欢偏重文科一类的专业，因为我平时也总爱读读小说，看看电影，自我感觉身上有点文学青年的气质，后来发现石家庄的这所学校是所工科院校，虽然设有文科专业，但都是二本的，于是走投无路之下我只好选择了他们的王牌专业土木工程。在读到大四的时候，学校要根据个人的意向细分专业，把土木工程分为桥梁、隧道、铁道、房建、岩土几个大的方向。其实那时候我仍然在努力地朝着我心目中的